附件、已申請書審通過案件，開放帳號權限進行線上申請書之格式（如由受委託人申請，尚需填列之內容）

**申　請　書**

 （接受基地土地所有權人（或實施者）），辦理臺北市 區 段 小段 地號土地容積移轉至臺北市 區 段 小段 地號等 筆土地申請臺北市容積移轉審查管理系統權限，茲委託 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本委託書乙份為據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

申請人

**接受基地土地所有權人（或實施者）－1(如所有權人眾多請依序編號)**

姓名或公司名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暨蓋章）

臺北市容積移轉審查管理系統帳號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（或公司統編）：

出生年月日（公司則免填）：民國 　 年 　 月 　 日

通 訊 住 址： 市 路 段 號

戶 籍 住 址： 市 路 段 號

聯 絡 電 話：

負責人姓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（簽名暨蓋章）

負責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出生年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：

公司行號地址：

負責人戶籍地址：

負責人聯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

姓名或公司名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暨蓋章）

臺北市容積移轉審查管理系統帳號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（或公司統編）：

出生年月日（公司則免填）：民國 　 年 　 月 　 日

通 訊 住 址： 市 路 段 號

戶 籍 住 址： 市 路 段 號

聯 絡 電 話：

負責人姓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（簽名暨蓋章）

負責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出生年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：

公司行號地址：

負責人戶籍地址：

負責人聯絡電話：

以上簽名均由當事人親簽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一切民、刑事之責任。

中華民國　 　年　 　月　　日

填寫說明：

　　1.如為公司行號，請填入公司名稱、公司統一編號、負責人姓名（併請簽章）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負責人出生年月日、公司行號地址、負責人戶籍地址及聯絡電話。

 2.如土地、建物所有權人數眾多，請依序填入。

 3.所有權人如為未成年人應由法定代理人為之。

 4.土地及建物若已完成信託程序者則以受託人名義為之。